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2〕80号

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将防风Ⅱ级应急响应调整为 防风Ⅳ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今年第9号台风“马鞍”已于8月25日10时30分前后在茂名电白沿海登陆，登陆时中心附近最大风力12级（33米/秒，台风级）。25日15时，台风“马鞍”中心位于广西博白县境内，中心附近风力10级（25米/秒，强热带风暴级）。预计“马鞍”将以每小时30公里左右的速度向偏西方向移动，强度逐渐减弱。受台风残余环流影响，25日傍晚至26日，我市有中到大雨，局部暴雨，南部镇有6-7级阵风。

按照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8月25日18时将防风Ⅱ级应急响应调整为防风Ⅳ级应急响应。请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和各部门继续保持高度警惕，密切监

视台风动态和天气情况，加强预警预报和值守巡查，及时排除安全隐患，防止次生灾害发生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2年8月25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、市委市政府值班室，文锋、伟业、国少、树斌同志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

2022年8月25日印发

校对人：梁俊鹏

打字：01